

食品经营许可证遗失声明

本企业于 2023 年 5 月不慎遗失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副本一份，证件内容如下：

经营者名称：斗门西井岸好姐食店；

主体业态：餐饮服务经营者（小餐饮）；

经营项目：热食类食品制售；

经营场所：斗门西井岸新民路157号；

许可证编号：JY24404030257807；

发证日期：2023年11月15日；

有效期至：2028年11月14日；

现声明作废。

特此公告

声明人：杜转弟

（盖章）

2025年 5 月 8 日

